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6 年度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14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3619 号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803,305,892.07	3,291,402,006.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3,071,588,566.60	1,092,485,000.00
应收账款	(三)	6,453,360,248.27	5,495,408,800.90
预付款项	(四)	485,996,172.41	296,796,901.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1,305,375,021.79	57,664,629.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1,796,589,572.13	2,265,660,825.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633,378,540.39	171,543,442.68
流动资产合计		17,549,594,013.66	12,670,961,607.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	22,7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16,903,924.23	35,079,598.87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十)	1,477,713,957.89	888,240,775.25
在建工程	(十一)	286,905,985.43	118,069,765.85
工程物资	(十二)	1,972,099.35	922,593.21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三)	188,687,749.66	143,115,397.61
开发支出		-	-
商誉	(十四)	475,155,446.71	445,019,545.14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28,796,287.20	5,890,410.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247,526,548.85	473,795,956.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七)	32,899,154.30	4,762,76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79,261,153.62	2,114,896,803.26
资产总计		20,328,855,167.28	14,785,858,411.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八）	4,366,046,626.38	2,705,884,8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九）	1,982,101,572.79	2,302,703,490.64
应付账款	（二十）	2,732,026,302.54	2,392,494,259.92
预收款项	（二十一）	1,054,522,436.92	578,511,525.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二）	137,575,324.25	108,960,679.37
应交税费	（二十三）	113,742,202.23	194,851,091.14
应付利息	（二十四）	44,713,839.25	22,424,893.08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1,126,196,446.44	859,204,866.3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六）	1,093,208,901.96	249,717,103.76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2,650,133,652.76	9,414,752,709.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七）	1,306,500,000.00	5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二十八）	1,174,683,094.50	1,116,745,101.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二十九）	137,403,540.27	114,380,461.08
递延收益	（三十）	20,148,669.09	12,345,606.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六）	2,852,871.63	4,791,786.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一）	853,054,745.48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94,642,920.97	1,788,262,955.94
负债合计		16,144,776,573.73	11,203,015,665.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二）	5,046,400,000.00	5,046,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三）	2,660,111,211.96	2,039,927,491.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四）	284,381.33	-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五）	75,495,097.13	75,495,097.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六）	-3,610,208,732.68	-3,583,297,104.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72,081,957.74	3,578,525,483.37
少数股东权益		11,996,635.81	4,317,262.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4,078,593.55	3,582,842,745.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328,855,167.28	14,785,858,411.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三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77,641,449.46	1,698,838,455.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07,172,831.05	1,030,485,000.00
应收账款	（一）	7,825,255,076.39	4,124,862,033.51
预付款项		5,681,247.97	633,965,765.0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1,265,831,038.10	37,031,489.19
存货		1,004,892,492.88	1,891,640,299.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6,497,951.03	2,227,457.50
流动资产合计		15,012,972,086.88	9,419,050,500.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7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4,184,240,515.94	2,878,167,747.2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550,758.75	107,215,192.71
在建工程		69,801,365.00	69,801,365.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145,315.04	34,855,028.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41,923.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496,701.33	463,479,022.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94,551.01	2,000,613.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25,871,130.29	3,555,518,970.11
资产总计		19,638,843,217.17	12,974,569,470.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三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56,516,666.00	8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20,838,678.42	3,604,448,667.00
应付账款		4,886,750,722.29	1,454,338,861.54
预收款项		677,698,203.63	578,261,768.84
应付职工薪酬		13,151,520.40	37,692,801.54
应交税费		12,158,455.67	101,220,968.13
应付利息		34,457,485.66	21,902,099.2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23,806,639.27	960,041,506.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4,230,855.70	161,060,511.8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959,609,227.04	7,758,967,184.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50,000,000.00	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07,325,669.67	1,045,852,403.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7,403,540.27	114,380,461.08
递延收益		9,945,966.39	12,345,606.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4,675,176.33	1,672,578,470.89
负债合计		15,364,284,403.37	9,431,545,655.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46,400,000.00	5,046,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60,111,211.96	2,039,927,491.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495,097.13	75,495,097.13
未分配利润		-3,507,447,495.29	-3,618,798,773.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74,558,813.80	3,543,023,815.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638,843,217.17	12,974,569,470.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026,723,057.18	6,283,840,747.55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七)	12,026,723,057.18	6,283,840,747.55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2,009,512,592.45	5,875,285,622.57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七)	10,425,876,700.97	5,316,501,780.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八)	25,582,215.44	15,140,424.84
销售费用	(三十九)	408,789,124.01	154,002,654.68
管理费用	(四十)	541,707,915.72	220,617,350.38
财务费用	(四十一)	525,332,250.80	153,497,495.33
资产减值损失	(四十二)	82,224,385.51	15,525,916.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39,797,990.12	-2,020,401.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975,674.64	-2,020,401.1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587,525.39	406,534,723.85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四)	88,236,633.57	5,087,392.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2,645.55	1,279,788.70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五)	28,836,515.28	1,836,696.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2,133.49	221,181.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12,592.90	409,785,419.7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六)	70,156,878.04	-229,112,384.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344,285.14	638,897,803.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911,627.85	638,502,181.58
少数股东损益		-6,432,657.29	395,622.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381.3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381.3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381.3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4,381.33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059,903.81	638,897,803.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627,246.52	638,502,181.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32,657.29	395,622.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0,795,520,087.87	5,776,627,204.94
减：营业成本	(四)	9,852,087,873.56	4,941,841,677.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75,481.57	11,168,184.34
销售费用		286,485,195.17	150,740,587.92
管理费用		124,648,381.25	175,913,977.90
财务费用		307,489,343.39	124,426,280.50
资产减值损失		63,522,173.68	15,525,916.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23,049,343.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3,656.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762,295.97	357,010,580.44
加：营业外收入		30,246,628.49	4,385,038.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5,403,232.01	1,836,696.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4,673.75	619,924.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605,692.45	359,558,921.97
减：所得税费用		25,254,414.60	-243,441,591.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351,277.85	603,000,513.2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1,351,277.85	603,000,513.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22,357,744.30	2,422,079,713.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286,590.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512,658,695.55	375,822,96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94,303,030.16	2,797,902,675.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38,491,376.99	3,287,145,064.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8,821,733.28	117,014,700.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776,032.53	97,163,914.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1,260,766,904.37	348,644,813.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60,856,047.17	3,849,968,49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6,553,017.01	-1,052,065,817.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1,315,326.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90,684.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7,367.54	642,403.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933,687,000.00	240,435,845.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9,390,378.24	241,078,249.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4,514,623.50	68,430,640.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9,601,954.81	44,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646,096.39	19,885,935.9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218,697,031.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2,459,706.31	132,416,576.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69,328.07	108,661,673.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5,000.00	6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44,602,474.93	3,436,814,444.5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1,030,495,941.75	878,747,15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76,973,416.68	4,915,561,601.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36,015,000.00	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800,473.12	105,252,250.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1,345,563,754.57	1,839,836,40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3,379,227.69	2,445,088,65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3,594,188.99	2,470,472,944.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068,102.02	-299,315.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039,945.93	1,526,769,485.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3,215,685.80	16,446,200.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5,255,631.73	1,543,215,685.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63,821,776.20	2,607,381,422.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286,590.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117,683.92	1,270,888,55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12,226,050.43	3,878,269,977.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74,032,412.34	2,735,330,220.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827,620.30	93,205,617.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090,090.19	92,216,276.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566,451.09	204,538,78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6,516,573.92	3,125,290,89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4,290,523.49	752,979,080.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42.74	642,403.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3,187,000.00	735,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3,212,042.74	1,377,703.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47,276.57	45,788,986.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6,109,112.00	835,977,747.2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4,956,388.57	881,766,734.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744,345.83	-880,389,030.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26,698,498.53	2,2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615,709.57	378,747,15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6,314,208.10	3,268,747,15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1,000,000.00	9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923,892.59	110,617,946.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074,189.90	1,802,653,989.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8,998,082.49	2,863,271,935.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316,125.61	405,475,220.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52,177.16	1,395,486.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9,529,079.13	279,460,757.9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906,958.53	16,446,200.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436,037.66	295,906,958.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6,400,000.00				2,039,927,491.07				75,495,097.13		-3,583,297,104.83	4,317,262.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46,400,000.00				2,039,927,491.07				75,495,097.13		-3,583,297,104.83	4,317,262.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0,183,720.89		284,381.33				-26,911,627.85	7,679,373.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4,381.33				-26,911,627.85	-6,432,657.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0,183,720.89							14,112,030.5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7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20,183,720.89							12,237,030.51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6,400,000.00				2,660,111,211.96		284,381.33		75,495,097.13		-3,610,208,732.68	11,996,635.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6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23,520,000.00				1,946,749,743.85				75,495,097.13		-4,221,799,286.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23,520,000.00				1,946,749,743.85				75,495,097.13		-4,221,799,286.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2,880,000.00				93,177,747.22						638,502,181.58	4,317,262.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8,502,181.58	395,622.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22,880,000.00				93,177,747.22							3,921,640.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22,880,000.00				93,177,747.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921,640.3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6,400,000.00				2,039,927,491.07				75,495,097.13		-3,583,297,104.83	4,317,262.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6,400,000.00				2,039,927,491.07				75,495,097.13	-3,618,798,773.14	3,543,023,815.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46,400,000.00				2,039,927,491.07				75,495,097.13	-3,618,798,773.14	3,543,023,815.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0,183,720.89					111,351,277.85	731,534,998.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351,277.85	111,351,277.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0,183,720.89						620,183,720.8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20,183,720.89						620,183,720.89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6,400,000.00				2,660,111,211.96				75,495,097.13	-3,507,447,495.29	4,274,558,813.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23,520,000.00				1,946,749,743.85				75,495,097.13	-4,221,799,286.41	323,965,554.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23,520,000.00				1,946,749,743.85				75,495,097.13	-4,221,799,286.41	323,965,55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2,880,000.00				93,177,747.22					603,000,513.27	3,219,058,260.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3,000,513.27	603,000,513.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22,880,000.00				93,177,747.22						2,616,057,747.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22,880,000.00				93,177,747.22						2,616,057,747.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6,400,000.00				2,039,927,491.07				75,495,097.13	-3,618,798,773.14	3,543,023,815.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原名为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由倪开禄等 26 位自然人及张江汉世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建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南天体育休闲用品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共同组建, 2010 年 10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1488 号文批准, 于 2010 年 11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 A 种股票 66,000,000 股, 总股本 263,600,000.00 元, 股票代码 002506。2011 年 1 月 20 日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31022600045771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 年 4 月 18 日,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 2010 年年末股本 263,600,000 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同时派发现金 4 元(含税), 共派发现金 105,440,000.00 元, 转增 263,600,000 股, 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527,200,000 股。

2012 年 7 月 6 日,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总股本 527,2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 同时,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843,520,000.00 元, 股份总数增至 843,520,000 股。

2014 年 6 月 26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一中院”)以(2014)沪一中民四(商)破字第 1-1 号《民事裁定书》及《决定书》, 裁定受理申请人上海毅华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重整申请。2014 年 10 月 23 日, 本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及出资人会议表决通过了《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 2014 年 10 月 28 日, 上海一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其中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为: 以本公司原有总股本 843,520,000 股为基数, 按照每 10 股转增 19.9165402124431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共计转增 1,680,000,000 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后, 本公司总股本由 843,520,000 股增加至 2,523,520,000 股。

2015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2774 号”文《关于核准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以下简称“批复”）的批准，获准向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印”）非公开发行 142,263 万股股份、向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协鑫”）非公开发行 60,025 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 元，合计为 2,022,880,000.00 元。上海其印、江苏协鑫以所持有的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东昇”）和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张家港其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集成”）100%股权作价认购。同时向上海融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裕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辰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东富金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0,000 万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26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630,000,000.00 元。扣除公司为发行股份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36,822,252.78 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93,177,747.22 元，其中股本 50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93,177,747.22 元。此次发行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完成，本公司股本增至 5,046,400,000.00 元。此次发行股份事宜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以“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718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04,64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504,640.00 万元，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751873021H）。

公司注册地：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江海经济园区。

公司总部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

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类，主要从事太阳能光伏组件的生产与销售，以及太阳能发电系统集成业务。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研究、开发、采购、生产、加工、销售太阳能发电系统集成，包括太阳能材料、设备及相关产品，新能源发电系统、新能源发电设备、分布式能源及其配套产品的研究、设计、咨询、运维及承包建设，与光伏产业相关的咨询服务、项目开发，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朱共山。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江苏东昇
句容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句容能源”）注 1
张家港集成
张家港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能源”）注 2
徐州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集成”）注 2
徐州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能源”）注 3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集成”）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鑫宇”）注 4
沛县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沛县能源”）注 14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宁集成”）注 4
阜宁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宁能源”）注 5
金寨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集成”）注 4
金寨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能源”）注 6
金寨协鑫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工程”）注 4
阜宁协鑫新能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宁工程”）注 4
宁夏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集成”）注 4
苏州协鑫绿色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园区”）注 4
沛县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沛县集成”）注 4
苏州协鑫集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投资”）
苏州协鑫集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储能”）注 7
协鑫集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协鑫”）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简称“协鑫印度”）注 8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LLC（以下简称“协鑫美国”）注 8
ジーシーエル・ソーラー・ジャパン株式会社（以下简称“协鑫日本”）注 8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PTE.LTD.（以下简称“协鑫新加坡”）
ONE STOP WAREHOUSE PTY LTD（以下简称“OSW”）注 9
CLIENT SOLUTIONS PTY LTD（以下简称“CLIENT SOLUTION”）注 10
ONE STOP WAREHOUSE FINANCE PTY LTD（以下简称“FINANCE”）注 10
ONE STOP ENERGY SOLUTIONS PTY LTD（以下简称“ENERGY SOLUTION”）注 10
GREEN DEAL PTY LTD（以下简称“GREEN DEAL”）注 10

子公司名称
协鑫集成（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能源”）
南通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能源”）注 11
协鑫集成（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能源”）注 11
协鑫集成（天津）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能源”）注 11
江苏佳讯太阳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佳讯”）
苏州协鑫集成科技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研究院”）
苏州协鑫国鑫财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鑫财务”）
上海协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金融”）
上海协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文化”）注 12
苏州国鑫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鑫所”）
上海国鑫安盈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鑫安盈”）注 13
苏州建鑫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鑫保理”）
协鑫集成（太仓）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协鑫”）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能惠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能惠通”）注 15

注 1：系江苏东昇之子公司。

注 2：系张家港集成之子公司。

注 3：系徐州集成之子公司。

注 4：系苏州集成之子公司。

注 5：系阜宁集成之子公司。

注 6：系金寨集成之子公司。

注 7：系协鑫投资之子公司。

注 8：系香港协鑫之子公司。

注 9：系协鑫新加坡之子公司。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子公司协鑫新加坡以分期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了 Advance Finance Solution Pty Ltd 持有的 OSW 26.00%的股权、Moja Holding Pty Ltd 持有的 OSW 14.80%的股权、Australia Investment Group Pty Ltd 持有的 OSW 10.20%的股权，合计购买 OSW 股权为 51.00%，交易价格为 9,690,000.00 澳元（折合人民币 48,518,411.40 元），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注 10：系协鑫澳洲之子公司。

注 11：系协鑫能源之子公司。

注 12：系协鑫金融之子公司。

注 13：系国鑫所之子公司。

注 14：系徐州鑫宇之子公司。

注 15：系本公司出资 15,000 万元与信达新兴财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财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本”）共同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能惠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能惠通认缴出资额为 100,100 万元人民币，信达财富作为有限合伙人（优先级 LP）出资 60,000 万元人民币，信达资产作为有限合伙人（中间级 LP）出资 25,000 万元人民币，协鑫集成作为有限合伙人（劣后级 LP）出资 15,000 万元人民币，信达资本作为普通合伙人（GP）出资 1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2016 年公司新设子公司句容能源、张家港能源、徐州能源、沛县能源、阜宁能源、金寨能源、沛县集成、协鑫投资、协鑫储能、协鑫印度、协鑫美国、协鑫日本、协鑫新加坡、CLIENT SOLUTION、FINANCE、ENERGY SOLUTION、GREEN DEAL、南通能源、上海能源、天津能源、国鑫财务、协鑫文化、建鑫保理、新能惠通，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三、（十三）固定资产”、“三、（二十一）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

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在 1,000.00 万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其他应收款中的质保金、备用金、工程建设保证金、融资租赁保证金及押金等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 3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0	0
6 个月-1 年	1	1
1 年-2 年	15	15
2 年-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2		不计提
组合 3	不计提	不计提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期末对于账龄较长但金额不属于重大的应收款项，或属于特定对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个别认定法。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5	4	3.84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5	4.75-4.8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5	9.50-9.6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4--5	9.50-4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4--5	19.00-48.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9.6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9.6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6.08--50	权证规定年限
软件	5-10	按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待摊销财务顾问费、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 5-10 年摊销、排污权有偿使用费按 5 年摊销、待摊销财务顾问费按 3 年摊销。

(十九)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无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二十) 预计负债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详见本附注“五、(二十八) 预计负债”。

(二十一)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的约定，由客户自提或公司负责将货物运送到约定的交货地点，经客户验收，收款或取得收款权力时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对外提供组件加工劳务，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营业收入。

①与提供劳务相关的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②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

(2) 本公司提组件加工劳务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劳务收入，于组件加工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时确认。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2) 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本公司完工百分比按工程完工确认单确认。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政府补助：

- （1）公司能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

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四)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12,178,890.07 元， 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12,178,890.07 元。
(3) 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250,176,479.82 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250,176,479.82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10、11、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交纳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及增值税计征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及增值税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江苏东昇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句容能源	25
张家港集成	15
张家港能源	25
徐州集成	25
徐州能源	25
苏州集成	25
徐州鑫宇	25
沛县能源	25
阜宁集成	25
阜宁能源	25
金寨集成	25
金寨能源	25
金寨工程	25
阜宁工程	25
宁夏集成	25
绿色园区	25
沛县集成	25
协鑫投资	25
协鑫储能	25
香港协鑫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协鑫印度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协鑫美国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协鑫日本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协鑫新加坡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OSW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CLIENT SOLUTION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GREEN DEAL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FINANCE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ENERGY SOLUTION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协鑫能源	25
南通能源	25
上海能源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津能源	25
江苏佳讯	25
协鑫研究院	25
国鑫财务	25
协鑫金融	25
协鑫文化	25
国鑫所	25
上海国鑫安盈	25
建鑫保理	25
太仓协鑫	25
新能惠通	无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东昇、张家港集成 2016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暂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806.40	116,140.00
银行存款	2,038,816,476.70	1,575,330,402.83
其他货币资金	1,764,446,608.97	1,715,955,464.04
合计	3,803,305,892.07	3,291,402,006.8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4,923,505.40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27,525,305.36	1,656,882,209.64
信用证保证金	108,259,219.38	
履约保证金	28,662,084.23	59,073,254.4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213,825,981.81	
破产重整管理人账户银行存款	9,777,669.56	32,230,857.03
合计	1,988,050,260.34	1,748,186,321.0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1,002,011,676.43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8,213,703.68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阜宁集成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11,806,000.00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国鑫所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90,750,772.92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123,171,469.93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24,622,624.25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徐州鑫宇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100,767,013.00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徐州协鑫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266,182,045.15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张家港协鑫集成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33,259,219.38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苏州协鑫向银行申请开具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75,000,000.00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26,590,084.00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2,072,000.23 元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佳讯向银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所存入的质押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213,825,981.81 元为本公司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破产重整管理人使用的管理人账户银行存款余额为 9,777,669.56 元，该款项由破产重整管理人管理，专项用于支付破产重整费用及偿还债务。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94,134,132.10	292,48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877,454,434.50	800,000,000.00
合计	3,071,588,566.60	1,092,485,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5,431,907.66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0
合计	675,431,907.66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45,096,125.84	5,086,626.38
商业承兑汇票	147,123,420.10	100,000,000.00
合计	1,892,219,545.94	105,086,626.38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19,683,702.16	99.98	66,323,453.89	1.02	6,453,360,248.27	5,510,791,792.56	100.00	15,382,991.66	0.28	5,495,408,800.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7,295.22	0.02	1,577,295.22	100.00						
合计	6,521,260,997.38	100.00	67,900,749.11		6,453,360,248.27	5,510,791,792.56	100.00	15,382,991.66		5,495,408,800.9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207,174,679.95	12,684,924.21	0.20
其中：6 个月以内	4,938,682,258.85		
6 个月-1 年以内	1,268,492,421.10	12,684,924.21	1.00
1 年以内小计	6,207,174,679.95	12,684,924.21	0.20
1 至 2 年	293,325,661.21	43,998,849.18	15.00
2 至 3 年	19,087,361.00	9,543,680.50	50.00
3 年以上	96,000.00	96,000.00	100.00
合计	6,519,683,702.16	66,323,453.89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2,517,757.45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242,102,442.6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4.3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415,925.33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上海信托·协鑫融元 1 号财产权信托计划	797,114,527.78	信托	23,913,000.00

6、 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5,996,172.41	100.00	296,796,901.98	100.00

- 2、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448,572,456.24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2.30%。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1,306,236,450.03	100.00	861,428.24	0.07	1,305,375,021.79	57,678,290.06	100.00	13,660.28	0.02	57,664,629.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合计	1,306,236,450.03	100.00	861,428.24		1,305,375,021.79	57,678,290.06	100.00	13,660.28		57,664,629.7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11,820,140.28	268,127.73	
其中：6 个月以内	1,085,007,366.91		
6 个月-1 年以内	26,812,773.37	268,127.73	1.00
1 年以内小计	1,111,820,140.28	268,127.73	
1 至 2 年	3,955,336.70	593,300.51	15.00
合计	1,115,775,476.98	861,428.2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190,460,973.05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7,767.96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	1,107,709,865.34	18,432,489.30
保证金	186,345,181.98	21,352,014.00
个人往来	8,046,083.49	2,314,821.53
押金	4,115,791.07	15,578,965.23
其他	19,528.15	
合计	1,306,236,450.03	57,678,290.0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1,138,050,444.27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7.1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 元。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及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	出口退税	44,201,339.89	6 个月以内	2017 年

6、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本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4,598,615.75		384,598,615.75	205,974,552.09		205,974,552.09
库存商品	1,435,299,926.57	23,308,970.19	1,411,990,956.39	2,059,997,661.36	311,387.76	2,059,686,273.60
合计	1,819,898,542.32	23,308,970.19	1,796,589,572.14	2,265,972,213.45	311,387.76	2,265,660,825.6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11,387.76	23,036,193.49		38,611.06		23,308,970.19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负数列示的增值税	244,257,860.57	29,227,800.37
已到期未托收银行汇票	242,434,018.07	
购买理财产品	69,343,108.86	7,000,000.00
待摊票据贴现利息等费用	62,937,933.64	135,315,642.31
信托保障基金	8,487,000.00	
预缴所得税	5,918,619.25	
合计	633,378,540.39	171,543,442.68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2,700,000.00		22,700,0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	22,700,000.00		22,700,000.00			
合计	22,700,000.00		22,7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 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建材（宜兴）新能 源有限公司		22,700,000.00		22,700,000.00					7.24	
合计		22,700,000.00		22,700,000.00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其他			
北京光子国际会展服务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光子”）	6,300,000.00	1,800,000.00		863,656.72					8,963,656.72		
盐城阿特斯协鑫阳光电力科 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 阿特斯”）	28,779,598.87			-20,839,331.36					7,940,267.51		
合计	35,079,598.87	1,800,000.00		-19,975,674.64					16,903,924.23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光伏电站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5,004,941.66	486,522,790.17	459,823,409.03	75,986,947.26	11,573,943.29	1,058,912,031.41
(2) 本期增加金额	20,751,009.56	203,335,555.81	352,913,462.37	142,770,263.30	3,941,910.77	723,712,201.81
—购置	1,888,409.93	173,207.54	27,436,194.43	60,910,649.72	3,941,910.77	94,350,372.39
—在建工程转入	18,862,599.63	203,162,348.27	325,477,267.94	81,387,466.21	-	628,889,682.05
—企业合并增加	-	-	-	472,147.37	-	472,147.37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04,002.67	108,093,661.15	2,424,185.55	678,473.50	124,400,322.87
—处置或报废			108,093,661.15	2,419,439.26	678,473.50	111,191,573.91
—转入在建工程改扩建		13,204,002.67				13,204,002.67
—汇率变动				4,746.29		4,746.29
(4) 期末余额	45,755,951.22	676,654,343.31	704,643,210.25	216,333,025.01	14,837,380.56	1,658,223,910.35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74,633.11	24,582,586.70	70,659,159.60	10,491,421.78	2,515,243.93	108,423,045.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74,238.79	25,987,372.92	42,348,031.49	13,222,034.60	2,193,285.49	85,424,963.29
—计提	1,674,238.79	25,987,372.92	42,348,031.49	13,115,851.27	2,193,285.49	85,318,779.96
—企业合并增加				106,183.33		106,183.33
(3) 本期减少金额		574,924.20	37,789,514.64	754,062.97	31,948.70	39,150,450.51

项目	光伏电站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处置或报废			37,789,514.64	752,653.85	31,948.70	38,574,117.19
—转入在建工程改扩建		574,924.20				574,924.20
—汇率变动				1,409.12		1,409.12
(4) 期末余额	1,848,871.90	49,995,035.42	75,217,676.45	22,959,393.41	4,676,580.72	154,697,557.90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913,312.81	59,057,648.58	63,797.43	213,452.22	62,248,211.04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36,421,279.80	14,536.68		36,435,816.48
—处置或报废			36,421,279.80	14,536.68		36,435,816.48
(4) 期末余额		2,913,312.81	22,636,368.78	49,260.75	213,452.22	25,812,394.56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907,079.32	623,745,995.08	606,789,165.02	193,324,370.85	9,947,347.62	1,477,713,957.89
(2) 年初账面价值	24,830,308.55	459,026,890.66	330,106,600.85	65,431,728.05	8,845,247.14	888,240,775.2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专用设备	3,454,632.48			3,454,632.48	
通用设备	290,598.29			290,598.29	
合计	3,745,230.77			3,745,230.77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通用设备	106,689,649.02	7,157,011.45		99,532,637.57
专用设备	454,338,648.28	24,153,868.68		430,184,779.60
合计	561,028,297.30	31,310,880.13		529,717,417.17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222,431.80	184,739.65		2,037,692.15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完成时间
徐州鑫宇厂区	106,835,459.96	未符合办妥产证条件	满足办理产证条件时办理
协鑫集成二期厂房	30,815,593.67	产证挂失尚未补办	2017 年
张家港协鑫室外设施	26,033,403.84	不属于独立房屋建筑物	满足办理产证条件时办理
徐州集成厂房	22,907,171.61	未符合办妥产证条件	满足办理产证条件时办理
张家港厂房	13,214,841.31	不属于独立房屋建筑物	满足办理产证条件时办理
徐州集成仓库	8,415,792.49	未符合办妥产证条件	满足办理产证条件时办理
协鑫集成 863 工程房屋	1,680,989.65	产证挂失尚未补办	2017 年
合计	209,903,252.53		

期末用于抵押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573,879,459.87 元，详见本附注十、1（1）、（2）。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徐州鑫宇电池片项目	102,957,990.95		102,957,990.95	2,519,519.82		2,519,519.82
徐州其辰电池片项目	73,320,853.28		73,320,853.28	13,864,142.70		13,864,142.70
上海太阳能电池项目	69,801,365.00		69,801,365.00	69,801,365.00		69,801,365.00
张家港太阳能组件项目	13,060,289.93		13,060,289.93	4,407,589.13		4,407,589.13
金寨太阳能组件项目	10,829,502.89		10,829,502.89			
阜宁太阳能组件项目	7,794,966.21		7,794,966.21			
其他	6,327,363.07		6,327,363.07	7,960,236.48		7,960,236.48
句容太阳能组件项目	2,813,654.10		2,813,654.10	1,438,297.77		1,438,297.77
张家港屋顶电站				12,642,020.90		12,642,020.90
张家港实验室				5,436,594.05		5,436,594.05
合计	286,905,985.43		286,905,985.43	118,069,765.85		118,069,765.85

2、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 合并转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徐州鑫宇电池片项目	1,029,974,582.78	2,519,519.82		562,212,432.48	461,773,961.35		102,957,990.95	54.59	60.14		1,550,974.59	5.24	自有资金
徐州集成电池片项目	155,225,911.54	13,864,142.70		112,192,063.33	52,251,096.17	484,256.58	73,320,853.28	72.28	73.32				自有资金
上海太阳能电池项目	73,500,000.00	69,801,365.00					69,801,365.00	94.97	95.00				自有资金
张家港太阳能组件项目	17,508,170.33	4,407,589.13		13,060,289.93	4,407,589.13		13,060,289.93	99.77	100.00				自有资金
金寨太阳能组件项目	120,000,000.00			67,255,036.26	56,425,533.37		10,829,502.89	56.05	60.00				自有资金
阜宁太阳能组件项目	62,347,840.00			52,070,680.95	25,885,965.81	18,389,748.93	7,794,966.21	83.52	82.50				自有资金
张家港屋顶电站	19,000,000.00	12,642,020.90		6,220,578.73	18,862,599.63			99.28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103,234,637.55		813,011,081.68	619,606,745.46	18,874,005.51	277,764,968.26						

(十二)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材料	1,972,099.35	922,593.21

(十三)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407,825.68	148,307,639.71	149,715,465.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8,694,357.74	32,432,074.00	51,126,431.74
—购置	9,421,530.96	32,432,074.00	41,853,604.96
—企业合并增加	9,272,826.78		9,272,826.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78,787.77		178,787.77
—处置	178,519.29		178,519.29
—汇率变动	268.48		268.48
(4) 期末余额	19,923,395.65	180,739,713.71	200,663,109.36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633,344.12	5,966,723.66	6,600,067.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788,980.21	3,639,826.48	5,428,806.69
—计提	1,788,980.21	3,639,826.48	5,428,806.69
(3) 本期减少金额	53,514.77		53,514.77
—处置	53,471.84		53,471.84
—汇率变动	42.93		42.93
(4) 期末余额	2,368,809.56	9,606,550.14	11,975,359.70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554,586.09	171,133,163.57	188,687,749.66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 年初账面价值	774,481.56	142,340,916.05	143,115,397.61

期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1,408,445.00 元，详见本附注十 1、(1)、(2)。

(十四)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收购江苏东昇产生的商誉	407,105,535.58			407,105,535.58
收购张家港集成产生的商誉	14,290,570.88			14,290,570.88
收购江苏佳讯产生的商誉	23,623,438.68			23,623,438.68
收购 OSW 产生的商誉		36,031,901.57		36,031,901.57
合计	445,019,545.14	36,031,901.57		481,051,446.71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收购江苏佳讯产生的商誉		5,896,000.00		5,896,000.00

商誉的形成详见“附注六、(一)”。

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1)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财报字 [2016] 沪第 033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江苏东昇 100.00%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1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82,206.23 万元，经对上述评估报告中采用的江苏东昇 2016 年度预测值与江苏东昇 2016 年度实际经营数据进行比较后并同时在综合分析评估数据、历年合并成本、江苏东昇实际经营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的基础上，确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收购江苏东昇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2)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银信财报字 [2015] 沪第 034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张家港集成 100.00%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1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77,823.85 万元，经对上述评估报告中采用的张家港集成 2016 年度预测值与张家港集成 2016 年度实际经营数据进行比较后并同时在综合分析评估数据、历年合并成本、张家港集成实际经营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的基础上，确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收购张家港集成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3) 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京信评报字 [2015]第 176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江苏佳讯 80.00%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4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3,885.77 万元。经对上述评估报告中采用的江苏佳讯 2016 年度预测值与江苏佳讯 2016 年度实际经营数据进行比较后并同时综合分析评估数据、历年合并成本、江苏佳讯实际经营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的基础上，再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京信评报字（2017）第 109 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收购江苏佳讯而产生的商誉存在减值 589.60 万元。

(4)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 0147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 OSW51%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1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980.73 万澳元，经对上述评估报告中采用的 OSW2016 年度预测值与 OSW2016 年度实际经营数据进行比较后并同时综合分析评估数据、历年合并成本、OSW 实际经营情况及以后年度预计经营情况的基础上，确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收购 OSW 而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4,294,700.79	1,734,351.81		22,560,348.98
待摊销财务顾问费	5,890,410.96		1,878,643.82	339,622.77	3,672,144.37
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2,796,866.00	233,072.15		2,563,793.85
合计	5,890,410.96	27,091,566.79	3,846,067.78	339,622.77	28,796,287.20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122,175.50	14,772,688.31	15,396,651.94	3,849,162.99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23,970,343.90	3,739,949.52	24,020,324.45	6,005,081.1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161,494.49	6,790,373.63	11,594,435.64	2,898,608.91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589,041,557.77	147,260,389.45	1,556,902,143.35	389,225,535.84
存货跌价准备	23,308,970.19	5,647,384.43	311,387.76	77,846.94
固定资产减值	25,812,394.56	6,453,098.64	62,248,211.04	15,562,052.76
递延收益	15,148,669.09	3,266,897.01	12,345,606.39	3,086,401.60
预提费用	95,868,001.31	22,845,278.22	97,984,602.56	24,496,150.65
预计负债	137,403,540.27	34,350,885.07	114,380,461.08	28,595,115.27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1,775,878.16	266,381.72		
应付职工薪酬	4,394,819.02	659,222.85		
商誉减值	5,896,000.00	1,474,000.00		
合计	1,013,903,844.26	247,526,548.85	1,895,183,824.21	473,795,956.0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508,925.26	2,852,871.63	19,167,147.24	4,791,786.81
合计	18,508,925.26	2,852,871.63	19,167,147.24	4,791,786.8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310,766.79	
可抵扣亏损	349,267,163.46	5,091,752.43
合计	362,577,930.25	5,091,752.4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0	741,345.07	5,091,752.43	
2021	348,525,818.40		
合计	349,267,163.47	5,091,752.43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25,164,163.35	4,762,760.30
预付软件款	7,213,375.29	
预付工程款	521,615.66	
合计	32,899,154.30	4,762,760.30

(十八)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2,629,824,000.00	345,884,8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1,280,622,626.38	1,670,000,000.00
信用证贴现	250,000,000.00	
应收账款保理	162,000,000.00	
信用借款	43,600,000.00	50,000,000.00
质押借款		190,000,000.00
抵押加质押		450,000,000.00
合计	4,366,046,626.38	2,705,884,800.00

(十九)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46,685,144.36	1,737,671,276.64
商业承兑汇票	435,416,428.43	565,032,214.00
合计	1,982,101,572.79	2,302,703,490.64

(二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货款	2,732,026,302.54	2,392,494,259.92

2、 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二十一)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1,054,522,436.92	578,511,525.01

2、 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06,363,600.73	623,170,649.98	595,011,792.96	134,522,457.7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96,675.82	47,296,876.87	46,640,686.19	3,052,866.50
辞退福利	200,402.82	2,774,429.76	2,974,832.58	
合计	108,960,679.37	673,241,956.61	644,627,311.73	137,575,324.2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549,851.16	514,537,724.40	500,780,136.48	115,307,439.08
(2) 职工福利费		37,927,813.90	37,927,813.90	
(3) 社会保险费	1,164,848.34	21,761,855.75	21,528,315.65	1,398,388.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895,319.09	18,000,227.30	17,761,175.20	1,134,371.19
工伤保险费	183,815.15	2,482,734.86	2,491,549.91	175,000.10
生育保险费	85,714.10	1,278,893.59	1,275,590.54	89,017.15
(4) 住房公积金	771,130.32	30,568,756.75	29,719,076.06	1,620,811.01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77,704.95	18,327,020.90	5,010,658.63	16,194,067.22
(6) 其他	65.96	47,478.28	45,792.24	1,752.00
合计	106,363,600.73	623,170,649.98	595,011,792.96	134,522,457.7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229,610.67	44,376,930.74	43,717,587.51	2,888,953.90
失业保险费	167,065.15	2,919,946.13	2,923,098.68	163,912.60
合计	2,396,675.82	47,296,876.87	46,640,686.19	3,052,866.50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2,212,532.77	118,459,133.56
营业税		162,384.17
企业所得税	48,643,205.71	55,390,535.30
个人所得税	1,762,559.63	1,267,545.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2,477.61	2,610,982.79
房产税	1,293,858.09	1,011,178.41
教育费附加	1,336,308.38	3,321,479.76
土地使用税	1,216,995.18	260,542.08
印花税	12,960,363.77	8,202,074.97
其他	2,053,901.09	4,165,234.66
合计	113,742,202.23	194,851,091.14

(二十四)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9,989,605.26	12,360,222.2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022,458.21	2,315,416.09
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1,701,775.78	7,749,254.78
合计	44,713,839.25	22,424,893.08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发行理财产品本息	443,219,233.90	
单位往来	314,817,041.20	556,822,891.58
工程设备款	231,460,594.24	181,492,289.77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提费用	100,898,855.23	98,618,606.27
投标保证金	34,273,648.90	21,914,343.05
个人往来	1,188,998.97	
其他	338,074.00	356,735.67
合计	1,126,196,446.44	859,204,866.34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0,770,991.31	尚未满足支付条件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7,922,142.22	尚未满足支付条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9,267,502.74	尚未满足支付条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9,176,000.00	尚未满足支付条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51,208,901.96	249,717,103.76
合计	1,093,208,901.96	249,717,103.76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0,770,991.31	尚未满足支付条件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7,922,142.22	尚未满足支付条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9,267,502.74	尚未满足支付条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9,176,000.00	尚未满足支付条

(二十七)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756,500,000.00	500,000,000.00
质押加保证借款	550,000,000.00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合计	1,306,500,000.00	540,000,000.00

2、 金额较大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 月 15 日	2018 年 1 月 14 日	人民币	10.70%	500,000,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2016 年 12 月 9 日	2018 年 12 月 8 日	人民币	7.00%	290,000,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2016 年 12 月 9 日	2018 年 12 月 8 日	人民币	7.00%	260,000,000.00	
浙江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17 日	2018 年 10 月 17 日	人民币	8.10%	100,000,000.00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3 日	2018 年 11 月 3 日	人民币	7.50%	100,000,000.00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5 日	2018 年 8 月 25 日	人民币	7.50%	12,600,000.00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14 日	2019 年 6 月 20 日	人民币	5.70%	12,000,000.00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30 日	2019 年 1 月 20 日	人民币	5.70%	12,000,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5 日	2018 年 8 月 25 日	人民币	7.50%	9,500,000.00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5 日	2018 年 8 月 25 日	人民币	7.50%	6,400,000.00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30 日	2018 年 1 月 20 日	人民币	5.70%	2,000,000.00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30 日	2018 年 7 月 20 日	人民币	5.70%	2,000,000.00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7 月 9 日	2017 年 7 月 9 日	人民币	10.70%		500,000,000.00
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	2015 年 2 月 4 日	2017 年 8 月 27 日	人民币	7.20%		8,600,000.00
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	2015 年 2 月 4 日	2017 年 8 月 27 日	人民币	7.20%		19,990,000.00
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	2015 年 2 月 4 日	2017 年 8 月 27 日	人民币	7.20%		1,560,000.00
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	2015 年 2 月 4 日	2017 年 8 月 27 日	人民币	7.20%		9,850,000.00
合 计					1,306,500,000.00	540,000,000.00

(二十八)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债务重组收购款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7,357,424.83	70,892,698.24
应付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5,952,893.07	
应付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71,372,776.60	245,852,403.42
合计	1,174,683,094.50	1,116,745,101.66

(二十九)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14,380,461.08	114,380,461.08	以前年度计提组件销售质量保证金
未决诉讼	23,023,079.19		
合计	137,403,540.27	114,380,461.08	

(三十)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345,606.39	68,576,401.83	60,773,339.13	20,148,669.09	

(三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信达财富、信达资本等	853,054,745.48	

(三十二)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5,046,400,000.00						5,046,400,000.00

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江苏协鑫持有本公司 22.40%的股份，上海其印持有本公司 28.19%，承诺自 2015 年 12 月 28 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对外转让；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东倪开禄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315,278,84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5,046,400,000 股的 6.25%；江苏协鑫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247,44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5,046,400,000 股的 4.90%；上海其印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1,351,53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5,046,400,000 股的 26.78%。

(三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39,927,491.07	620,183,720.89		2,660,111,211.96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039,927,491.07	620,183,720.89		2,660,111,211.96

根据重整计划，江苏协鑫承诺，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重整后通过恢复生产经营、注入优质资产等各类方式，使公司 2015 年、2016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 亿元、8 亿元。如果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的，由江苏协鑫以现金方式就未达到利润预测的部分对本公司进行补偿。2016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6,911,627.85 元，须以现金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826,911,627.85 元，影响公司前期可拟补亏损而减少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727,906.96 元，计入资本溢价 620,183,720.89 元。

(三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381.33			284,381.33		284,381.3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4,381.33			284,381.33		284,381.3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84,381.33			284,381.33		284,381.33

(三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495,097.13			75,495,097.13

(三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83,297,104.83	-4,221,799,286.4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年初未分配利润	-3,583,297,104.83	-4,221,799,286.4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911,627.85	638,502,181.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10,208,732.68	-3,583,297,104.83

(三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18,609,862.79	10,425,387,303.28	6,283,033,897.22	5,316,394,219.61
其他业务	8,113,194.39	489,397.69	806,850.33	107,560.98
合计	12,026,723,057.18	10,425,876,700.97	6,283,840,747.55	5,316,501,780.59

(三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12,810.96	3,655,300.88
教育费附加	4,043,770.65	5,988,835.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41,174.60	3,564,596.63
河道管理费	454,441.45	
营业税	-291.67	464,604.17
房产税	3,097,306.82	
印花税	6,753,190.8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1,849,865.11	
车船使用税	24,085.88	
其他	5,860.83	1,467,087.32
合计	25,582,215.44	15,140,424.84

(三十九)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82,747,390.04	95,604,960.29
保险费	45,255,257.87	22,501,033.71
租赁费	42,010,951.65	22,522,827.52
销售服务费	39,897,487.29	435,350.00
职工薪酬	35,967,740.88	7,108,037.18
咨询费	27,043,382.24	
展览费	10,031,649.91	164,346.38
差旅费	8,252,090.05	1,541,511.35
广告费	5,250,265.62	1,618,594.65
业务招待费	4,953,360.95	1,433,595.56
包装费	1,712,100.95	
其他	5,667,446.56	1,072,398.04
合计	408,789,124.01	154,002,654.68

(四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2,950,220.85	111,683,018.41
技术开发费用	95,241,184.33	17,122,290.48
差旅费	24,441,268.17	12,140,208.17
中介机构费用	21,504,146.85	27,957,475.47
折旧费	19,307,641.07	8,114,722.97
租赁费	20,027,002.27	6,560,246.69
物业管理费	15,975,624.96	2,930,742.40
咨询费	14,110,150.07	1,875,884.85
办公费	7,625,259.38	4,808,255.3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7,232,870.71	109,589.04
会务费	7,230,285.40	4,530,120.96
补偿金	7,192,388.76	3,680,137.34
业务招待费	6,433,859.85	4,291,480.11
税金	4,259,412.24	6,496,737.51
无形资产摊销	4,570,235.38	1,079,941.89
水电费	2,884,948.96	340,970.57
招聘费	2,842,035.77	
运输费	2,478,351.13	501,797.82
保险费	1,482,913.24	558,093.36
劳务费	1,464,964.57	3,760,884.65
其他	2,453,151.76	2,074,752.34
合计	541,707,915.72	220,617,350.38

(四十一)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54,610,455.50	163,222,841.02
减：利息收入	45,795,460.12	17,091,606.03
汇兑损益	3,195,734.12	6,393,308.74
手续费等	13,321,521.30	972,951.60
合计	525,332,250.80	153,497,495.33

(四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3,292,192.02	15,337,615.68
存货跌价损失	23,036,193.49	188,301.07
商誉减值损失	5,896,000.00	
合计	82,224,385.51	15,525,916.75

(四十三)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975,674.64	-2,020,401.13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的投资收益	-23,913,000.00	
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4,090,684.52	
合计	-39,797,990.12	-2,020,401.13

(四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2,645.55	1,279,788.70	182,645.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2,645.55	1,279,788.70	182,645.55
债务重组利得	26,708,506.93		26,708,506.93
政府补助	60,773,339.13	3,026,967.03	60,773,339.13
其他	572,141.96	780,636.94	572,141.96
合计	88,236,633.57	5,087,392.67	88,236,633.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句容效益补贴	15,0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晶体硅太阳能发展奖励	1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产业发展补贴款	1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沛县光伏项目奖励基金	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光伏发电补贴	1,779,553.98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光伏发电补贴	1,579,494.72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省级重点研发专项资金	1,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财政补贴	909,680.04	851,444.05	与资产相关
苏州 2016 年外经贸发展资金	766,9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50MW 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27,000.00	627,000.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补贴	425,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国家博士后科研款级补贴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光伏组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97,297.3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50MW 高效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项目	297,000.00	297,000.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 2015 年外贸专项资金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稳定岗位补贴	232,282.87		与收益相关
年产 50MW 高效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出口项目	227,460.00	227,460.00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电池板项目	208,500.00	208,500.00	与资产相关
张家港地税代办手续费返还	151,480.58		与收益相关
句容清洁生产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硅太阳光伏电池片及组件研发项目	87,999.96	87,999.98	与资产相关
句容地税手续费返还	54,089.68		与收益相关
句容财政所福地英才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贯标）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院士专家工作站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科技创新补贴	45,600.00		与收益相关
S 125-C 型太阳能芯片的专项补贴	27,000.00	27,000.00	与资产相关
双层氮化硅减反膜电池片	15,000.00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高温费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科技创新积分奖励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专利资助补贴	8,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家港科技创新奖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太阳能组件项目设备补贴			与收益相关
句容市工业与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紧缺推荐项目新能源汽车补贴		115,763.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创建院士专家工作站扶持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市 2015 年工业项目定额补助款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0,773,339.13	3,026,967.03	

(四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2,133.49	221,181.55	262,133.4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7,086.04	221,181.55	137,086.0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25,047.45		125,047.45
对外捐赠	4,535,000.00	1,000,000.00	4,535,000.00
赔偿金及违约金	23,584,592.76		23,584,592.76
其他	454,789.03	615,515.21	454,789.03
合计	28,836,515.28	1,836,696.76	28,836,515.28

(四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554,292.96	15,711,890.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602,585.08	-244,824,274.43
合计	70,156,878.04	-229,112,384.0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812,592.90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203,148.2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233,745.60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4,993,918.6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78,462.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828,442.2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050,000.0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6,756,878.89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979,773.15
所得税费用	70,156,878.04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408,214,691.64	371,900,227.52
专项补贴、补助款	58,076,401.83	685,563.00
利息收入	45,795,460.12	2,456,535.00
营业外收入	572,141.96	780,636.94
合计	512,658,695.55	375,822,962.4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339,227,694.00	159,661,530.58
费用支出	916,549,421.34	187,367,767.32
营业外支出	4,989,789.03	1,615,515.21
合计	1,260,766,904.37	348,644,813.1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同一控制合并子公司购买日货币资金余额		239,700,545.7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	10,500,000.00	735,300.00
金融资产转移收到的现金	773,187,000.00	
收回归还的保理借款	150,000,000.00	
合计	933,687,000.00	240,435,845.7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理业务支付融资人的款项	218,697,031.61	
合计	218,697,031.6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320,400,000.00	878,747,156.67
收到融资租赁款	240,335,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票据、信用证等保证金	469,760,941.75	
合计	1,030,495,941.75	878,747,156.67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应付票据保证金	548,663,256.85	1,327,717,343.46
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596,074,189.90	487,133,934.57
融资租赁归还本金	200,826,307.82	21,092,459.67
以发行股票等方式筹集资金而支付的发行费用		3,892,669.11
合计	1,345,563,754.57	1,839,836,406.81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344,285.14	638,897,803.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224,385.51	15,525,916.75
固定资产等折旧	85,318,779.96	20,145,624.47
无形资产摊销	5,428,806.69	1,080,695.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46,067.78	109,58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487.94	-1,058,607.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8,730,170.28	166,115,956.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797,990.12	2,020,40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41,500.26	-244,793,331.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38,915.18	-30,942.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6,112,282.19	-1,366,333,771.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3,629,075.64	-4,969,031,183.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95,637,342.20	4,685,286,032.25
其他	177,062,362.60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6,407,784.83	-1,052,065,817.4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15,255,631.73	1,543,215,685.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43,215,685.80	16,446,200.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039,945.93	1,526,769,485.2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9,167,595.20
其中：OSW	19,167,595.2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521,498.81
其中：OSW	9,521,498.81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646,096.39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815,255,631.73	1,543,215,685.80
其中：库存现金	42,806.40	116,14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15,212,825.33	1,543,099,545.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5,255,631.73	1,543,215,685.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27,525,305.3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213,825,981.81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货币资金	108,259,219.38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28,662,084.23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9,777,669.56	破产重整管理人账户银行存款
应收票据	675,431,907.66	借款质押
存货	220,000,000.00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44,162,042.70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529,717,417.17	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11,408,445.00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1,429,0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
应收账款	1,159,147,421.90	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转让
其他应收款	138,168,300.00	有追索权的其他应收款转让
合计	6,195,085,794.77	

(五十)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7,066,263.02	6.9370	465,238,666.57
欧元	32,000.04	7.3068	233,817.89
日元	15,574,942.00	0.0596	928,110.79
澳元	0.02	5.0157	0.10
港币	291,479.76	0.8945	260,731.5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3,323,540.67	6.9370	92,425,401.63
日元	141,243,826.00	0.0596	8,416,860.83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4,021,220.30	6.9370	166,635,205.22
日元	125,240,879.40	0.0596	7,463,229.25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88,656.22	6.9370	615,008.20
欧元	6,124.72	7.3068	44,752.10
日币	1,487,618.00	0.0596	88,648.65
港币	434,113.50	0.8945	388,318.87
其他应付款			
其中：瑞士法郎	82,600.00	6.7989	561,589.14
欧元	642,178.94	7.3068	4,692,273.08
美元	869,144.29	6.9370	6,029,253.94
港币	636,080.50	0.8945	568,980.37
日元	1,500,000.00	0.0596	89,386.50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79,936.00	6.9370	554,516.04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52,000,000.00	6.94	360,724,0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公司子公司协鑫香港主要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均为人民币。其他海外子公司采用经营地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OSW	2016-6-14	48,518,411.40	51.00	股权转让	2016-6-30	工商变更办理完成	286,609,731.71	9,542,958.66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OSW
合并成本	
—现金	48,518,411.4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合并成本合计	48,518,411.4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486,509.8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6,031,901.5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公司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 0147 号）《评估报告》，OSW 以资产法评估减值 0.06 万澳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值 0.06 万澳元。减值金额较小，以购买日的账面价值作为购买日公允价值，以合并成本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购买日 OSW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OSW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06,257,718.53	106,257,718.53
货币资金	9,521,498.81	9,521,498.81
应收款项	40,782,864.72	40,782,864.72
存货	55,587,390.96	55,587,390.96
固定资产	365,964.04	365,964.04
负债：	81,774,365.93	81,774,365.93
应付款项	81,774,365.93	81,774,365.93
净资产	24,483,352.60	24,483,352.60
减：少数股东权益	11,996,842.78	11,996,842.78
取得的净资产	12,486,509.82	12,486,509.82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与上年度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 25 家，原因为：

- 1、本年新设子公司建鑫保理、协鑫新加坡、协鑫投资、国鑫财务、新能惠通；
- 2、本年公司的子公司江苏东昇新设子公司句容能源；

- 3、本年公司的子公司张家港集成新设子公司张家港能源。
- 4、本年公司的孙公司徐州集成新设子公司徐州能源。
- 5、本年公司的孙公司徐州鑫宇新设子公司沛县能源。
- 6、本年公司的孙公司金寨集成新设子公司金寨能源。
- 7、本年公司的子公司苏州集成新设子公司沛县集成。
- 8、本年公司的子公司协鑫投资新设子公司协鑫储能。
- 9、本年公司的子公司香港协鑫新设子公司协鑫印度、协鑫美国、协鑫日本。
- 10、本年公司的子公司香港协鑫新设子公司协鑫印度、协鑫美国、协鑫日本。
- 11、本年公司的子公司协鑫新加坡新设子公司 OSW。
- 11、本年公司的孙公司 OSW 设子公司 GREEN DEAL、FINANCE、ENERGY SOLUTION。
- 12、本年公司的子公司协鑫能源设子公司南通能源、上海能源、天津能源。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东昇	江苏句容	江苏句容	光伏组件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取得
句容能源（注）	江苏句容	江苏句容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张家港集成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光伏组件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取得
张家港能源（注）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徐州集成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光伏组件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取得
徐州能源（注）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苏州集成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光伏电站集成	100.00		新设取得
徐州鑫宇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光伏电池制造		100.00	新设取得
沛县能源（注）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阜宁集成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光伏组件制造		100.00	新设取得
阜宁能源（注）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金寨集成	江苏金寨	江苏金寨	光伏组件制造		100.00	新设取得
金寨能源（注）	江苏金寨	江苏金寨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金寨工程	江苏金寨	江苏金寨	新能源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阜宁工程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新能源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集成	宁夏中卫	宁夏中卫	太阳能材料设备等安装销售		100.00	新设取得
绿色园区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产业园的开发、投资、招商、建设、 运维		100.00	新设取得
沛县集成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光伏电池制造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投资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投资咨询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储能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储能系统研发制造		100.00	新设取得
香港协鑫	香港	香港	销售太阳能发电系统集成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印度	印度	印度	光伏组件销售	1.00	99.00	新设取得
协鑫美国	美国	美国	光伏组件销售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日本（注）	日本	日本	光伏组件销售		70.00	新设取得
协鑫新加坡	新加坡	新加坡	光伏太阳能等新能源产品、设备的投 资、销售	100.00		新设取得
OSW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光伏组件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取得
CLIENT SOLUTION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软件研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GREEN DEAL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STC 代理（外部）		100.00	新设取得
FINANCE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STC 代理（内部）		100.00	新设取得
ENERGY SOLUTION	澳洲	澳洲	EPC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能源	上海	上海	新能源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通能源（注）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上海能源（注）	上海	上海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天津能源（注）	天津	天津	新能源技术服务		70.00	新设取得
江苏佳讯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新能源技术服务	80.00		非同一控制取得
协鑫研究院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新能源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国鑫财务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金融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金融	上海	上海	金融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文化	上海	上海	市场营销		100.00	新设取得
国鑫所（注）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金融服务	85.00		新设取得
上海国鑫安盈	上海	上海	金融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建鑫保理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金融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太仓协鑫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新能源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新能惠通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管理咨询	15.00		投资

注：根据子公司章程的约定，股东按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利润分配，此部分子公司根据股东实缴的出资比例合并。

(二)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光子	北京	北京	会展服务	30.00		权益法
盐城阿特斯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光伏电池 片制造	2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光子	盐城阿特斯	北京光子	盐城阿特斯
流动资产	8,968,404.80	663,499,204.82	5,345,386.42	300,137,391.71
非流动资产	459,360.30	334,907,064.47	150,502.90	321,813,658.32
资产合计	9,427,765.10	998,406,269.29	5,495,889.32	621,951,050.03
流动负债	2,396,343.98	504,366,755.11	1,343,323.92	150,051,421.31
非流动负债		481,864,159.44		355,527,617.17
负债合计	2,396,343.98	986,230,914.55	1,343,323.92	505,579,038.48
少数股东权益			402,997.18	101,115,807.70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权益	7,031,421.12	12,175,354.74	3,749,568.22	15,256,203.85
按持股比例计算 的净资产份额			402,997.18	101,115,807.70
营业收入	7,978,760.10	373,385,637.83	6,729,296.24	63,094,994.36
净利润	2,878,855.72	-104,196,656.81	2,666,115.35	-32,243,238.5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878,855.72	-104,196,656.81	2,666,115.35	-32,243,238.52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的前期累计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盐城阿特斯	-137,824,645.26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相关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相关部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的部门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公司没有其他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本公司目前的政策是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为维持该比例，本公司可能运用利率互换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尽管该政策

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的银行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将减少或增加 12,774,828.12 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优先使用汇率波动在可控预期内的外币币种与交易对手结算以降低汇率风险。

主要风险来源于所持有的外币货币资金及非记账本位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汇率波动时造成的汇兑差异；

主要汇率风险来源于以美元、港币、欧元、瑞士法郎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港币	美元	港币	欧元	瑞士法郎	澳元	美元	港币	欧元	瑞士法郎
货币资金	15,574,942.00	67,066,263.02	291,479.76	32,000.04		0.02	23,572,337.78			
应收账款	141,243,826.00	13,323,540.67					3,541,223.87			
预付款项							3,634,854.90			
其他应收款	1,487,618.00	88,656.22	434,113.50	6,124.72				434,113.50		
资产小计	158,306,386.00	80,478,459.91	725,593.26	38,124.76		0.02	30,748,416.55	434,113.50		
预收账款		79,936.00								
应付账款	125,240,879.40	24,021,220.30					1,722.06			
其他应付款	1,500,000.00	869,144.29	636,080.50	642,178.94	82,600.00		43,827.00	1,484,304.72	54,000.00	687,120.00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长期借款		52,000,000.00								
负债小计	126,740,879.40	76,970,300.59	636,080.50	642,178.94	82,600.00		18,045,549.06	1,484,304.72	54,000.00	687,120.00
净 额	31,565,506.6	3,508,159.3	89,512.8	-604,054.2	-82,600.0	0.02	12,702,867.5	-1,050,191.2	-54,000.0	-687,120.00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日币对其他币种升值或贬值 1%，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315,655.07 元；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美元对其他币种升值或贬值 1%，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35,081.59 元；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港币对其他币种升值或贬值 1%，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895.13 元；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欧元对其他币种升值或贬值 1%，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 6,040.54 元；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瑞士法郎对其他币种升值或贬值 1%，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 826.00 元，上述净资产价值变动不影响公司损益。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计量。因此管理层认为该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详见本附注五相关科目的披露。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江苏协鑫	江苏省南京市	项目投资	200,000 万元	22.40	50.59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苏协鑫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 24 日，江苏协鑫注册资本 20 亿元，主要经营范围：电力、矿业及其他工业、商业项目投资，储能、动力电池产品销售，工矿产品销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大型设备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信息化规划、信息技术管理咨询、信息系统工程管理；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朱共山。

2015 年 5 月，上海其印的实际控制人朱钰峰与朱共山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在公司 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前和完成后与朱共山保持一致行动。2015 年 12 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后，上海其印持有本公司 28.19%的股份，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朱共山。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光子	联营公司
盐城阿特斯	联营公司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保利协鑫硅材料（太仓）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德令哈阳光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阜阳衡铭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江苏协鑫阳光慈善基金会	受同一方控制
林州市新创太阳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山南京能财经顾问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石能平山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绿生彩活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太仓港香江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无锡协鑫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协鑫集团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协鑫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协鑫投资无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协鑫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徐州同鑫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徐州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徐州云龙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伊犁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建慧鑫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绿生彩活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长城华西银行(原名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投资的企业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5%以上股东的分支机构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注：本公司与江苏东昇、张家港集成 2015 年 1-11 月的交易作关联交易披露。

本公司与 OSW2016 年 1-6 月的交作关联交易披露。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硅片	447,894,083.08	167,128,261.3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 LED	297,777.78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硅片	55,042.74	203,487.18
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硅片	11,538.46	476,991.97
张家港集成	采购组件		382,282,115.55
张家港集成	组件加工费		214,179,039.26
江苏东昇	采购组件		113,506,199.16
江苏东昇	组件加工费		110,080,781.34
协鑫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9,036.7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德令哈阳光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组件销售	6,896,270.71	
无锡协鑫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2,598,769.24	
石能平山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组件销售	2,195,555.56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组件销售	285,791.45	
无锡协鑫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建安服务	280,129.18	
苏州绿生彩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费收入	202,452.18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7,777.78	893,401.71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4,102.56	
伊犁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5,186,397.22	105,414,191.79
张家港集成	销售电池片、辅料		288,713,852.52
江苏东昇	销售电池片、辅料		265,300,406.57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229,256,299.29
协鑫投资无锡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36,764,125.35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330,097.44
OSW	销售组件	36,602,731.79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徐州同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2,400.00	75,6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467,711.71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98,310.24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52.08	1,558.83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德令哈阳光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5,568,636.74			
	无锡协鑫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970,000.00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34,063.2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71,826.00	7,861.90	1,045,280.00	
	林州市新创太阳能有限公司	80.00	12.00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7.00	1.05	778,107.00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4,374,239.17	
	协鑫投资无锡有限公司			74,143,465.00	5,093,677.09
	伊犁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9,837,204.40	298,372.04
应收票据					
	阜阳衡铭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32,290,000.00			
	协鑫投资无锡有限公司	26,055,422.00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协鑫	826,911,627.85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45,153.94		34,414.00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9,337.32			
	徐州同鑫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6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12,183,682.80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4,840.00	
其他应付款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3,205,761.31	64,270,991.31
	徐州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964,208.00	7,769,677.00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6,216,870.00	2,000,000.00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2,995.43	356,700.00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1,466,646.00	
	徐州云龙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1,233,500.00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38,317.93	4,475.00
	协鑫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381,483.92	357,298.66
	北京光子	175,000.00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8,853.19	178,200.00
	阜阳衡铭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40,480.00	
	苏州绿生彩活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1,771.97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607.92	13,328.52
	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11,228.31	11,228.31
	江苏协鑫		382,337,800.00
	协鑫集团管理有限公司		886,251.83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
应付票据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2,000,000.00	63,606,175.00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13,276.40	
	保利协鑫硅材料（太仓）有限公司		120,371,213.00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82,562,604.00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04,987.00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77,574.00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38,237.00
	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277.00
长期借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自贸 试验区分公司	550,000,000.00	

(七) 其他关联交易

1、 与关联公司的其他交易：

2016 年本公司向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借款，支付借款利息 15,545,250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支付借款利息 17,382,776.41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设备款人民币 4,515,770.00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员工培训费人民币 3,952,543.39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徐州云龙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支付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1,165,500.00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人民币 4,631,256.23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太仓港香江假日酒店有限公司支付会议费人民币 3,322.00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徐州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3,585,069.23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北京光子支付宣传费人民币 660,377.35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江苏协鑫阳光慈善基金会支付慈善捐款人民币 1,510,000.00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山南京能财经顾问有限公司支付咨询费人民币 708,030.97 元。

2016 年本公司向协鑫集团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人民币 778,475.85 元。

2016 年融资人以债权为标的在本公司的子公司国鑫所平台发行鑫安盈产品进行融资，共发行鑫安盈产品 1,454,770,732 元，其中：由苏州建慧鑫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债权人管理的应收票据 163,931,810.60 元，期末未到期应收票据 163,931,810.60 元；苏州绿生彩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债权人管理的应收票据 127,391,191.92 元，已到期应收票据 66,766,979.80 元，期末未到期应收票据 60,624,212.12 元。

2016 年本公司高管在本公司的子公司国鑫所平台发行鑫安盈产品进行投资总额为 9,387,100.13 元，期末余额为 4,096,802.72 元。

2、 潜在关联交易：

以下交易事项可能发生关联交易

（1）本公司部分客户为光伏电站总承包商，本公司本期销售给这些客户的组件存在下列情况及可能性：

①这些客户将本公司生产的组件，用于承建的部分或全部光伏电站项目。

②这些客户承建的光伏电站项目的股权，不排除被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收购的可能。

（2）本公司的电池片供应商不排除与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存在业务关系的可能。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1）控股股东承诺事项

根据重整计划，江苏协鑫承诺，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重整后通过恢复生产经营、注入优质资产等各类方式，使本公司 2015 年、2016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 亿元、8 亿元。如果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的，由江苏协鑫以现金方式就未达到利润预测的部分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2016 年上述承诺未完成需以现金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三）。

（2）根据本公司与江苏东昇原股东上海其印和江苏协鑫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公司股东上海其印、江苏协鑫等交易对方承诺，江苏东昇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2,600 万元、14,600 万元、15,300 万元。在江苏东昇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每一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若江苏东昇在盈利补偿期间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低于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上海其印、江苏协鑫等交易对方应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承诺尚在履行过程中，承诺各方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3、其他

1、2016 年 12 月，本公司作为委托人与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信托”）（作为受托人），签订《上海信托•协鑫融元 1 号财产权信托计划之信

托合同》（以下简称“信托计划”）；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上海信托·协鑫融元 1 号财产权信托计划之信托单位认购投资协议》；与江苏协鑫签订《上海信托·协鑫融元 1 号财产权信托计划之信托单位认购投资协议》，同时江苏协鑫与上海信托签订《差额支付承诺函》。

公司成将账面应收账款 797,114,527.78 元，作为“基础资产”设立“信托”，取得“信托对价”773,187,000.00 元；江苏银行作为“优先级受益人”认购“优先级信托单位”份额为 734,527,650.00 元，江苏协鑫作为“次级受益人”认购“次级信托单位”份额为 38,659,350.00 元。根据信托计划的约定，江苏银行购买的优先级信托单位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99%，江苏协鑫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0，预计收益由“信托资产”承担。

本次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与终止确认相关的损失为 23,913,000.00 元。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 公司借款抵押、质押明细

（1）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抵押资产情况：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江苏东昇与句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郭庄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江苏东昇以账面价值为 44,162,042.7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11,408,445.00 元的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担保，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质押资产情况：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张家港集成以账面价值为 5,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担保，截止期末该协议下已开具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与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国内保理合同，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340,0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进行有追索权的转让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应收账款保理余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签定的应收账款收购重组协议，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558,062,455.90 元的应收账款进行有追索权的转让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50,0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能惠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委托贷款协议，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1,429,0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担保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与湘信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220,000,000.00 元的存货进行质押担保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15,240,203.40 元。

根据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票据池质押担保合同，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539,986,180.36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担保并追加保证金，截止期末该票据池下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人民币 968,168,925.18 元。

根据本公司与本公司子公司建鑫保理签订的国内保理合同，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122,916,666.00 元的应收账款进行有追索权的转让，截止期末该应收账款保理余额为人民币 122,916,666.00 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建鑫保理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票据池质押担保合同，建鑫保理以账面价值为 16,262,511.7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担保，截止期末该票据池项下尚未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建鑫保理于苏州金融资产交易中心发行的票据资产收益权产品挂牌说明书，建鑫保理以账面价值为 83,000,000.00 元的商业承兑汇票进行质押担保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协议下已发售未到期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41,4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建鑫保理与苏州新合盛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国内商业再保理合同，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138,168,300.00 的其他应账款进行有追索权的转让，截止期末该应收账款保理余额为人民币 92,0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张家港集成以账面价值为 30,183,215.6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担保，截止期末该协议下已开具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人民币 30,183,215.60 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江苏东昇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支行签订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江苏东昇以账面价值为 1,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担保，截止期末该协议下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人民币 885,682.40 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徐州鑫宇与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徐州鑫宇以账面价值为 136,867,521.36 元的固定资产进行售后回租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 137,893,837.61 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徐州鑫宇与浙江中大元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徐州鑫宇以账面价值为 170,936,403.67 元的固定资产进行售后回租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 126,352,649.73 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阜宁集成与苏州新合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25,329,413.51 元的固定资产进行售后回租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 23,498,887.35 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苏州高新福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张家港集成以账面价值为 155,413,848.13 元的固定资产进行售后回租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 73,643,693.24 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张家港集成以账面价值为 41,170,230.50 元的固定资产进行融资租赁并追加保证，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 48,798,250.64 元。

(3) 其他单位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借款明细

安徽利达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金寨协鑫与安徽金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8,500,000.00 元,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形式的反担保。

2、 担保及被担保明细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末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备注
1	阜宁集成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7/12	2021/6/20	否	注 1
2	阜宁集成	30,200,000.00	23,498,887.35	2016/9/19	2021/6/19	否	注 2
3	建鑫保理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7/22	2017/7/21	否	注 3
4	建鑫保理		7,500,000.00	2016/8/16	2019/1/31	否	注 4
5	建鑫保理	100,000,000.00	3,900,000.00	2016/8/22	2019/1/31	否	注 4
6	建鑫保理		30,000,000.00	2016/12/13	2019/9/7	否	注 4
7	江苏东昇	80,000,000.00	80,000,000.00	2016/4/25	2019/4/25	否	注 5
8	江苏东昇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7/8	2019/7/8	否	注 6
9	江苏东昇	10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4/28	2019/4/27	否	注 7
10	苏州集成	505,100,000.00	505,100,000.00	2016/10/12	2019/10/12	否	注 8
11	苏州集成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10/21	2019/10/20	否	注 9
12	苏州集成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11/10	2019/5/8	否	注 9
13	苏州集成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6/11/18	2019/5/16	否	注 9
14	苏州集成	150,000,000.00	133,036,877.50	2016/8/19	2019/2/21	否	注 10
15	徐州集成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016/11/28	2019/11/28	否	注 11
16	徐州鑫宇	160,135,000.00	137,893,837.61	2016/7/26	2021/7/26	否	注 12
17	徐州鑫宇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016/9/1	2019/8/22	否	注 13
18	徐州鑫宇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10/28	2019/10/25	否	注 14
19	徐州鑫宇	200,000,000.00	126,352,649.73	2015/12/25	2020/12/20	否	注 15
20	张家港集成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016/4/29	2019/5/16	否	注 16
21	张家港集成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2016/12/9	2017/12/8	否	注 17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末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备注
22	张家港集成	2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11/15	2019/11/14	否	注 18
23	张家港集成	29,000,000.00	29,000,000.00	2016/8/4	2019/7/24	否	注 19
24	张家港集成	200,000,000.00	25,000,000.00	2016/9/9	2019/9/9	否	注 20
25	张家港集成	54,347,826.09	48,798,250.64	2016/6/30	2021/4/30	否	注 21
26	张家港集成	180,000,000.00	73,643,693.24	2016/6/30	2021/4/30	否	注 22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序号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末余额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备注
1	江苏协鑫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2016/3/31	2019/3/29	否	注 23
2	江苏协鑫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7/22	2019/7/22	否	注 24
3	江苏协鑫、上海其印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16/8/3	2019/8/2	否	注 25
4	江苏协鑫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16/11/11	2019/11/10	否	注 26
5	江苏协鑫	35,000,000.00	35,000,000.00	2016/12/2	2019/6/29	否	注 27
6	江苏协鑫	35,000,000.00	35,000,000.00	2016/12/29	2019/6/29	否	注 27
7	江苏协鑫、上海其印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15/7/9	2019/7/9	否	注 28
8	江苏协鑫、上海其印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16/1/15	2020/1/14	否	注 28
9	江苏协鑫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10/17	2020/10/17	否	注 29
10	江苏协鑫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16/11/3	2019/11/3	否	注 30
11	江苏协鑫、上海其印	332,050,000.00	290,000,000.00	2016/12/9	2020/12/8	否	注 31
12	江苏协鑫、上海其印	297,000,000.00	260,000,000.00	2016/12/9	2020/12/8	否	注 32
13	江苏协鑫	220,000,000.00	215,240,203.40	2016/12/23	2021/12/23	否	注 33
14	江苏协鑫、太仓港协鑫发	700,000,000.00	252,805,165.88	2015/4/1	2020/5/15	否	注 34

序号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末余额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备注
	电有限公司						
15	江苏协鑫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015/8/31	2019/8/31	否	注 35
16	江苏协鑫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015/12/30	2019/12/30	否	注 35
17	江苏协鑫、上海其印	500,000,000.00	792,780,000.00	2016/1/19	2017/1/19	否	注 36
18	江苏协鑫	734,527,650.00	734,527,650.00	2016/12/28	2017/6/28	否	注 37
19	江苏协鑫	400,000,000.00		2016/11/18	2018/11/18	否	注 38
20	江苏协鑫	300,000,000.00		2016/12/14	2019/2/14	否	注 39

(3) 其他关联担保事项: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末余额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备注
1	江苏协鑫	江苏东昇	10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4/28	2019/4/27	否	注 7
2	江苏协鑫	苏州协鑫	150,000,000.00	133,036,877.50	2016/8/19	2019/2/21	否	注 10
3	江苏协鑫	徐州鑫宇	200,000,000.00	126,352,649.73	2015/12/25	2020/12/20	否	注 15
4	江苏协鑫	张家港协鑫	180,000,000.00	73,643,693.24	2016/6/30	2021/4/30	否	注 22
5	江苏协鑫	苏州协鑫	360,724,000.00	360,724,000.00	2016/12/23	2019/6/22	否	注 40
6	江苏协鑫	苏州协鑫	300,000,000.00	75,843,705.60	2016/12/14	2019/3/14	否	注 41

注 1、本公司为子公司阜宁集成与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注 2、本公司为子公司阜宁集成与苏州新合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30,2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 23,498,887.35 元。

注 3、本公司为子公司建鑫保理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协议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注 4、本公司为子公司建鑫保理于苏州金融资产交易中心发行的票据资产收益权产品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该担保额度内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41,400,000.00 元。

注 5、本公司为子公司江苏东昇与江苏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

注 6、本公司为子公司江苏东昇与广发银行南京城中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注 7、本公司、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子公司江苏东昇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宁支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应付江阴东华铝材料有限公司的企业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

注 8、本公司为子公司苏州集成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505,1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5,100,000.00 元。

注 9、本公司为子公司苏州集成与子公司国鑫所签订的保理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应收账款保理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注 10、本公司、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子公司苏州集成与华夏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融资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已开立信用证余额为人民币 133,036,877.50 元。

注 11、本公司为子公司徐州集成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开发区支行签订的票据承兑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应付票据余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

注 12、本公司为子公司徐州鑫宇与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60,135,000.00 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 137,893,837.61 元。

注 13、本公司为子公司徐州鑫宇与西部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西部信托鑫宇光伏单一资金信托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

注 14、本公司为子公司徐州鑫宇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注 15、本公司、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子公司徐州鑫宇与浙江中大元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 126,352,649.73 元。

注 16、本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

注 17、本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

注 18、本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3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注 19、本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29,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9,000,000.00 元。

注 20、本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5,000,000.00 元。

注 21、本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54,347,826.09 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款余额为人民币 48,798,250.64 元。

注 22、本公司、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苏州高新福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8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 73,643,693.24 元。

注 23、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

注 24、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注 25、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上海其印为本公司与新能惠通签订的委托贷款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

注 26、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

注 27、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的保理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保理余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0 元。

注 28、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上海其印为本公司与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同时上海其印以持有的 250,000,000.00 股本公司限售股股票为本公司提供质押，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

注 29、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注 30、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苏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信托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

注 31、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上海其印为本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签订的应收账款收购重组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90,000,000.00 元本金及人民币 42,050,000.00 元利息，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90,000,000.00 元。

注 32、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上海其印为本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签订的应收账款收购重组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60,000,000.00 元本金及人民币 37,700,000.00 元利息，截止期末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60,000,000.00 元。

注 33、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22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 215,240,203.40 元。

注 34、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融资租赁余额为人民币 252,805,165.88 元。

注 35、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签订的债务重组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00 元，同时江苏协鑫以持有的 144,000,000.00 股本公司限售股股票为本公司提供质押，截止期末该债务重组余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00 元。

注 36、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上海其印为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已开立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人民币 792,780,000.00 元，票据敞口为人民币 396,390,000.00 元。

注 37、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信托合同、认购投资协议提供差额支付承诺，对信托专户内不足以支付优先级信托单位各期预期收益和未偿本金的差额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支付义务，截止期末上述信托协议未偿还优先级信托单位本金部分为人民币 734,527,650.00 元。

注 38、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托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借款尚未发生。

注 39、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托贷款合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借款尚未发生。

注 40、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子公司苏州集成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外汇贷款合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总金额为美元 52,000,000.00 元，截止期末该合同内外汇贷款余额为美元 52,000,000.00 元，期末汇率折合人民币 360,724,000.00 元。

注 41、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本公司子公司苏州集成、香港协鑫与上海市机械设备成套（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太阳能原材料贸易合作协议及相应的贸易担保合同提供履约担保，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截止期末上述贸易合作协议内应付票据余额为人民币 75,843,705.60 元。

3、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算已经批准，但尚未发生而不必在会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如下所示：

项目	年末金额（万元）	年初金额（万元）
1 年以内	52,147.58	35,435.17
1 年以上	42,699.63	689.12

(二) 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

诉讼(仲裁) 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方捷等 388 人证 券虚假陈述纠纷	3,102.94	原上海超日及其原实际控制人倪开禄等在破产重整前存在信息披露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为【2015】10 号。原上海超日的部分投资者因原上海超日及其实际控制人等的违规信息披露行为遭受了投资损失，因此原上海超日的部分投资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提起了诉讼。目前这些案件均在审理过程中。	审理中
子公司江苏东昇 诉江苏布鲁斯凯 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买卖合同纠纷 案	5,551.37	调解结果如下：1、确认双方《采购合同》下逾期本金为 5,551.37 万元；2、原告申请解除对被告的资产保全措施；3、被告在被解除资产保全措施五日内向原告支付逾期贷款本金 2,253,560 元；4、案件受理费、资产保全费由被告承担；5、被告同意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逾期的 53,260,189 元。6、双方当事人就本案再无任何纠葛。	已按调解书履行完毕
刘玉萍诉子公司 江苏东昇工伤保 险案	19.59	调解结果如下：1、确认双方劳动关系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终止。2、调解书生效之日起 5 日内，刘玉萍配合江苏东昇司办理工伤保险索赔手续，所得款项全部支付给申请人。3、江苏东昇向刘玉萍支付停工留薪待遇差额、护理费、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等合计 46,164 元，此款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4、刘玉萍获得上述款项后，双方再无其他纠纷。	已按调解书履行完毕
广西衍易新能源 投资有限公司买	1,524.77	判决如下：1、被告广西衍易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协鑫集	判决生效，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诉讼(仲裁) 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卖合同纠纷		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4,986,910 元; 2、被告广西衍易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违约金(计算方式: 以 14,237,564.50 元为基数, 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 以 749,345.50 元为基数, 自 2016 年 1 月 7 日起; 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20%计算至实际清偿日止)	行
协鑫集成诉广西高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10.00	协鑫集成的前身即原上海超日与被告签署了光伏组件《购销合同》, 原上海超日依约履行了交货义务, 但广西高新迟迟不依约支付货款, 故协鑫集成为保护自身合法权益, 依法提起了诉讼。	审理中
江苏福克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129.02	协鑫集成与被告签署了光伏组件《采购合同》, 被告交付产品不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 双方也无法就解决事项达成一致, 故协鑫集成为保护自身合法权益, 依法提起了诉讼。	审理中
协鑫集成诉兴化市辉日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等 5 被告买卖合同纠纷	5,797.21	协鑫集成与被告兴化市辉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下称“兴化辉日”), 双方在苏州工业园区签署了《兴化 20MW 光伏项目系统集成包组件销售合同》以及《兴化 20MW 光伏项目系统集成包 BOS 设备销售合同》, 现协鑫集成按照合同约定向被告履行了供货义务。但兴化辉日迟迟不依约支付货款, 故协鑫集成为保护自身合法权益, 依法提起了诉讼。	审理中
美国 Solaria Corporation 诉协鑫集成及其他被告侵犯商业秘密纠纷	12,000.00	2014 年 9 月 18 日, GCL Solar Energy, Inc.和 Solaria Corporation 签署保密协议, 约定后者向前者提供一些涉及 Solaria 公司的组件技术信息, 用于 GCL Solar 及其母公司、关联公司进行评估未来双方合作的可能性, 但 GCL 方面必须对其进行保密, 也就是说该保密信息也同样约束协鑫集成。在 2016 年, SNEC 上海展会上, 协鑫集成展出了其金刚组件, Solaria Corporation 认为 GCL 方面违反了保密协议,	审理中

诉讼(仲裁) 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也违反了美国的关于保护商业秘密的法律，因此将 GCL 的三家公司告上了加州高级法院。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利润分配预案决议,2016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配预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批准。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6 日与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保利协鑫”）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由于生产经营需要，拟向苏州保利协鑫采购多晶及单晶硅片，采购数量为 6 亿片，合同金额预计约为人民币 30.3 亿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双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合同期限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长调整暨增补董事的公告》，董事长舒桦先生辞去董事长一职，董事王东先生辞去董事一职，公司拟增补实际控制人朱共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经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 2 月 8 日，朱共山先生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3、2017 年 2 月 8 日，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玻璃，股票代码：600876）发布了《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洛阳玻璃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宜兴新能源 70.99%股权（包括公司持有的宜兴新能源 7.24%股权）。根据《重组预案》，按照预估值，协鑫集成可获得洛阳玻璃本次发行股份数量 1,072,532 股（其中每股作价 23.45 元，为洛阳玻璃此次交易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 A 股股票均价的 90%）。根据《重组预案》，公司承诺若宜兴新能源在盈利补偿期间的净利润小于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机关核准/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预测净利润数，需向洛阳玻璃进行补偿。业绩承诺及补偿期为三年。协鑫集成通过本

次交易获得的洛阳玻璃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4、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422,6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19%；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358,530,200 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95.49%，占公司总股本的 26.92%。

5、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管理者和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拟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提交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每 1 计划份额的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 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计划份额合计不超过 16,667 万份，资金总额不超过 16,667 万元，本次持股计划参与认购的员工不超过 260 人，其中认购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超过 10 人，具体参与人数及认购份额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及信托计划成立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本次信托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50,000 万元，按照不超过 2:1 的比例设立优先级和劣后级份额。信托计划存续期内，优先级份额按照预期年化收益率和实际存续天数优先获得收益，优先级份额的预期年化收益率预计不超过 7%。公司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团”）为信托计划承担补仓义务，并就优先级委托人委托资金本金及预期年化收益、劣后级委托人委托资金本金承担不可撤销的补偿责任。

6、截止 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130,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40%；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920,064,300 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81.40%，占公司总股本的 18.23%。

7、2017 年 1 月，控股股东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其公司名称由“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变更为“协鑫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施嘉斌”变更为“寇炳恩”，同时经营范围进行了部分调整：减少“技术开发与转让，技术咨询”；新增：“软件开发；大型设备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信息化规划、信息技术管理咨询、信息工程系统管理；物业管理”，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除上述变更外，公司控股股东营业执照上其他信息未发生变化。

8、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打造双主营业务协同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公司根据国家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变化，决定在夯实光伏业务的基础上，采用国际领先的动力电池技术、联合世界一流的制造型企业，实现强强联合，布局动力电池业务，作为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综合实力，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9、2017 年 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东昇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0、2017 年 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港集成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1、2017 年 3 月 3 日，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开展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 50 亿元的资产池业务。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效。

12、2017 年 3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协鑫拟与苏州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协鑫新能源”）共同合资成立苏州协鑫新能源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其中苏州协鑫集成认缴出资人民币 9,800 万元，持有 49%股份；苏州协鑫新能源认缴出资人民币 10,200 万元，持 51%股份。

13、2017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开展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 50 亿元的资产池业务。该事项已经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4、2017 年 4 月，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协鑫集团的通知，根据《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117040，债券简称：16 苏协 01）将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进入换股期，初始换股价格：15 元/股

15、2017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徐州鑫宇、江苏东昇因业务发展需要，拟与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鑫金租”）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徐州鑫宇及江苏东昇以其名下部分机器及生产设备与恒鑫金租开展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8,400 万元和 7,200 万元，租赁期限五年，租赁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三至五】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65】BP 计算，融资租赁利率约为 6.4%。另恒鑫金租为徐州鑫宇及江苏东昇提供融资咨询服务，咨询服务费分别为人民币 368 万元和 144 万元。

由于恒鑫金租系由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有限”）作为主发起人申请设立的金融租赁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共山先生间接持有协鑫有限 100% 股权，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6、本公司子公司徐州集成以账面价值为 37,662,132.38 元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40,465,863.87 的房屋及建筑物，为本公司在江苏银行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的借款协议提供最高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从 2017 年 1 月 24 日至 10 月 15 日，截止报告报出日该额度内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破产重整前本公司作为担保方的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	贷款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超日西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喀则分行	149,000,000.00	2011-12-31	2026-12-30	是

注：2014 年公司破产重整过程中，本公司已按重整计划的清偿比例偿还上述被担保的借款，本公司担保责任已终止。银行信息尚待更新。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 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7,876,394,563.26	100.00	51,139,486.87	0.65	7,825,255,076.39	4,140,196,988.91	100.00	15,334,955.40	0.37	4,124,862,033.51
单项金额不重 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合计	7,876,394,563.26	100.00	51,139,486.87		7,825,255,076.39	4,140,196,988.91	100.00	15,334,955.40		4,124,862,033.5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32,847,742.61	11,625,366.90	0.23
其中：6 个月以内	3,870,311,052.48		
6 个月-1 年以内	1,162,536,690.13	11,625,366.90	1.00
1 年以内小计	5,032,847,742.61	11,625,366.90	0.23
1 至 2 年	199,802,929.78	29,970,439.47	15.00
2 至 3 年	19,087,361.00	9,543,680.50	50.00
合计	5,251,738,033.39	51,139,486.87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	2,624,656,529.8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804,531.47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按欠款方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310,630,411.7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2.0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260,469.910 元。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上海信托•协鑫融元 1 号财产权信托计划	797,114,527.78	信托	23,913,000.00

5、 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6,235,171.09	100.00	404,132.99	0.03	1,265,831,038.10	37,034,149.47	100.00	2,660.28	0.01	37,031,489.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66,235,171.09	100.00	404,132.99		1,265,831,038.10	37,034,149.47	100.00	2,660.28		37,031,489.1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20,524,015.90	172,741.09	
其中：6 个月以内	903,249,906.53		
6 个月-1 年以内	17,274,109.37	172,741.09	1.00
1 年以内小计	920,524,015.90	172,741.09	
1 至 2 年	1,542,612.64	231,391.90	15.00
合计	922,066,628.54	404,132.99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150,092,207.60		
组合 3	194,076,334.95		
合计	344,168,542.5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01,472.71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50,065,207.60	5,984,222.00
押金	27,000.00	15,027,000.00
单位往来	1,115,161,881.81	15,373,389.65
个人往来	981,081.68	649,537.82
合计	1,266,235,171.09	37,034,149.47

4、 按欠款方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1,067,169,343.25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4.2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 元。

5、 本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上海市财政局	出口退税	44,201,339.89	6 个月以内	2017 年

6、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本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25,276,859.22		4,025,276,859.22	2,871,867,747.22		2,871,867,747.2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8,963,656.72		158,963,656.72	6,300,000.00		6,300,000.00
合计	4,184,240,515.94		4,184,240,515.94	2,878,167,747.22		2,878,167,747.2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东昇	1,225,000,000.00			1,225,000,000.00		
张家港集成	1,391,057,747.22			1,391,057,747.22		
苏州集成	200,000,000.00	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协鑫金融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协鑫能源	1,000,000.00	7,000,000.00		8,000,000.00		
江苏佳讯	39,310,000.00			39,310,000.00		
香港协鑫	500,000.00	7,500,000.00		8,000,000.00		
协鑫研究院	5,000,000.00	12,000,000.00		17,000,000.00		
太仓协鑫(注)						
协鑫新加坡		19,909,112.00		19,909,112.00		
国鑫所		85,000,000.00		85,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建鑫保理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国鑫财务		2,000,000.00		2,000,000.00		
协鑫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新能惠通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2,871,867,747.22	1,303,409,112.00		4,175,276,859.22		

注：2016 年已办理工商登记，尚未出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联营企业											
北京光子	6,300,000.00	1,800,000.00		863,656.72					8,963,656.72		
小计	6,300,000.00	1,800,000.00		863,656.72					8,963,656.72		
合计	6,300,000.00	1,800,000.00		863,656.72					8,963,656.72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794,882,412.70	9,851,598,475.87	5,776,603,958.53	4,941,841,677.09
其他业务	637,675.17	489,397.69	23,246.41	
合计	10,795,520,087.87	9,852,087,873.56	5,776,627,204.94	4,941,841,677.09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3,656.72	
处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913,000.00	
合计	-23,049,343.28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9,487.9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414,290.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90,684.5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6,708,506.9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02,239.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0,905,124.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5,405.60	
合计	49,282,035.6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5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	-0.02	-0.02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